

2021年11月8日
強制檢測公告詳情

(已經完成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的人士¹會獲視為已遵從強制檢測公告的規定)

1. 任何在2021年10月26日至11月8日期間曾身處任何下列指明地方超過兩小時的人士（包括但不限於全職、兼職和替假員工、學生及訪客），須於2021年11月10日或之前接受檢測。如受檢人士選擇使用衛生防護中心派發的樣本瓶進行檢測，則須於2021年11月12日或之前交回已採樣本的檢測樣本收集瓶。受檢人士若在2021年11月6日至11月8日期間已進行檢測，會獲視為已遵從強制檢測公告的規定。
 - (1) 香港九龍觀塘牛頭角道297號觀塘花園大廈玉蓮臺3座2樓2071室觀塘循道幼稚園
 - (2) 香港新界葵涌葵涌邨葵涌商場3樓平台1號單位聖公會聖基道幼兒園（葵涌）
 - (3) 香港新界元朗安寧路59號地下至3樓珈琳中英文幼稚園及珈琳幼兒園（裕豐大廈）
 - (4) 香港新界元朗屏信街5-7號中華基督教會元朗堂真光幼稚園
 - (5) 香港新界元朗屏信街9號中華基督教會元朗堂真光幼稚園二校
 - (6) 香港新界將軍澳翠林邨碧林樓306-313室明愛翠林幼兒學校
 - (7) 香港新界馬鞍山西沙路599號銀湖·天峰1樓英基國際幼稚園（烏溪沙）
 - (8) 香港新界青衣長康邨青盛苑O座地下第1層保良局田家炳幼稚園
 - (9) 香港新界元朗青山公路元朗段265-267號元朗三育幼稚園
 - (10) 香港新界荃灣海濱花園平台C（第9至12座）P層幼稚園香港靈糧堂荃灣幼稚園
 - (11) 香港新界天水圍天龍路2號嘉湖山莊景湖居天樂幼稚園暨幼兒園
2. 在2021年10月26日至11月8日期間於香港新界屯門兆康苑屯門官立小學就讀一年級的學生及曾面授該等指明級別學生的指明學校老師（包括但不限於全職、兼職和替假老師），須於2021年11月10日或之前接受檢測。受檢人士若在2021年11月6日至11月8日期間已進行檢測，會獲視為已遵從強制檢測公告的規定。

¹ 如果受檢人士已經完成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新冠疫苗）接種，均會獲視為已遵從本公告中的規定。就科興的新冠疫苗（克爾來福疫苗）及復星醫藥／德國藥廠的新冠疫苗（復必泰疫苗），完成新冠疫苗接種一般而言是指在最少14天前已經合共接種了兩劑新冠疫苗（即在2021年10月27日或之前已經接種了第二劑新冠疫苗）；就曾感染2019冠狀病毒病的人士，在最少14天前接種一劑復必泰新冠疫苗或一劑克爾來福新冠疫苗後可獲視為已完成新冠疫苗接種（即在2021年10月27日或之前已經接種了一劑新冠疫苗）。在香港以外地區接種新冠疫苗、並在最少14天前已完成接種相關指引所建議劑量（即在2021年10月27日或之前已經接種了所有建議劑量的新冠疫苗）的人士，可獲視為已完成相關新冠疫苗的接種，惟該疫苗須載列於為此目的而刊載於政府2019冠狀病毒病專題網站的名單上（www.coronavirus.gov.hk/pdf/list_of_recognised_covid19_vaccines.pdf）。